

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
(2025-2027年)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招标编号: JT-XM-C-2025-0017

招标人: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 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2025年01月16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	2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委托 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 年）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对本项目有兴趣并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具体如下：

- 1、**招标编号：**JT-XM-C-2025-0017。
- 2、**项目名称：**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 年）。
- 3、**项目地点：**位于杭州市余杭区杭州西站枢纽区域。
- 4、**项目最高限价：**3527.2892 万元；资金来源：国有自筹。
- 5、**招标范围及内容：**

西站新城控规单元开发区域的临时施工便道及市政道路需日常养护和保洁项目服务。服务期两年道路养护保洁总面积约 101 万平方米，其中临时道路面积约 38 万平方米，已建成市政道路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拟建成市政道路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平均每年道路养护保洁面积约 50.5 万平方米。管道养护长度 15000 米（服务期 2 年养护总长度）。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的服务，包括：道路清洗保洁、道路养护维修；围挡围墙清洗保洁、维修；交安设施清洗保洁、维护；照明设施清洗保洁、维护；数字城管相应设施维修；重大活动日常保障和服务以及服务期限内可能发生的其他服务内容。具体服务范围及工作量根据工作需要以招标人实际要求为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服务期：养护期 2 年（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若存在合同期满但仍未完成招标人已委托的项目，投标人须将该项目的工作完成）。

6、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具备施工总承包企业市政公用工程（新）三级及以上资质 或 公路养护作业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及以上资质 或 公路养护工程三类（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资格【证明材料：有效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复制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投标；

(3)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载明时间为准；若同时提供，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单个合同内道路养护面积在 40 万平方米及以上、养护期达一年及以上的日常养护作业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复制件，证明材料须体现时间及工程规模，且工作内容须为道路养护。同时提供合同复制件、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复制件的，则规模以及其他载明信息有不同的以合同复制件为准。若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工程规模，另须提供业主证明，否则不予认可。】；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上述证明资料须齐全、有效，复制件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7、投标人登记入库

(1) 投标人注册：投标人如需参与本项目，应为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注册投标人。本项目

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实行在线投标（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电子投标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的要求，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帮助中心-帮助文档”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客服热线 95763。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招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A 管理-CA 证书申领-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8、投标报名方式：本项目 不设置 报名环节，但在开标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
- （2）授权委托书原件；
- （3）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加盖公章。

9、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地点（网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
- （3）方式：投标人登录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10、投标保证金交纳

项目**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具体要求如下：

- （1）交纳金额：20万元；
- （2）交纳期限：投标截止时间前。
- （3）保证金缴纳流程：供应商登录“http://cg.zjhztjt.com/”，在【金融服务】-【我的项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唯一的保证金虚拟账户信息。请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从企业对公账户缴纳保证金至该虚拟账户。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虚拟账户是唯一的，即同一个项目的不同供应商虚拟账户信息不一样。同一供应商不同项目的虚拟账户信息也不一样，请勿泄露虚拟账户信息，注意不要打错。

11、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2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地点（网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

(3) 开标时间：2025年2月13日10时00分00秒。

(4) 开标地点（网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

12、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如公告内容不一致的以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发布的信息为准。

13、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云尚中心1号楼3楼313室

联 系 人：尹工

电 话：0571-89012073

招标代理：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联合中心D座4楼代理部一

联 系 人：方工、周工

电 话：0571-87831856、18258827823

电子邮件：811763228@qq.com

监管单位联系人：任工

联系电话：13575755027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6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组织形式	本项目采用委托招标方式。
1.1.3	招标人	名称： <u>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u> 。 地址： <u>杭州市余杭区云尚中心1号楼3楼313室</u> 。 联系人： <u>尹工</u> 。 联系电话： <u>0571-89012073</u> 。
1.1.4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杭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u> 。 地址： <u>杭州市萧山区联合中心D座4楼代理部一</u> 。 联系人： <u>方工、周工</u> 。 联系电话： <u>0571-87831856、18258827823</u> 。 E-mail： <u>811763228@qq.com</u> 。
1.1.5	项目概况	招标编号： <u>详见招标公告</u> 。 项目名称： <u>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年)</u> 。 项目地点： <u>位于杭州市余杭区杭州西站枢纽区域</u> 。 服务期： <u>养护期2年（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若存在合同期满但仍未完成招标人已委托的项目，投标人须将该项目的工作完成）</u> 。 招标方式： <u>公开招标</u> 。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国有自筹，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及内容	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资格条件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投标人资格条件：见招标公告。
1.5.1	联合体投标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6.1	关联性投标要求	见招标公告。
1.7.1	分包、转包	(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 本项目不得转包。
1.8	响应和偏差	对投标响应和偏差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 1.8。
2.2.1	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要求见招标公告。
2.3.1	对招标文件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方式	提出问题截止时间： <u>2025年1月20日前（投标人在截止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可以拒绝受理。）</u> 提出问题方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方式一：登陆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路径为：平台-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质疑列表；</p> <p>方式二：投标人请在上述时间前将所有问题一次性以 E-mail 形式发送 word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复制件到指定邮箱：811763228@qq.com。</p> <p>注：未按上述要求提出的问题，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p>
2.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p>招标人将在2025年 1 月 24 日 17:30 分：前对投标人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上公开发布。</p> <p>注：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如因未留意最新的补充文件而导致其投标文件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3.3.3	投标最高限价	<p>项目最高限价：3527.2892 万元。投标报价超出该限价的作废标处理。风险控制价：为防止投标人低价抢标，最高投标限价的80%作为风险控制价，即2821.8313万元。中标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中标人还须向招标人提供风险控制价和中标价的差额担保。</p>
3.4.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要求	<p>1、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p>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电子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p> <p>（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p> <p>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将 U 盘（或光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封皮上标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提交至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 33 号交投科创中心 B 座 2 楼集采中心（可由访客电梯直达 2 楼）开标室一（开标当天 8:30-10:00 提供，并在签到表上签字）；</p> <p>（1）U 盘（或光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 1 份；</p> <p>（2）“备份投标文件”不强制要求提供；</p> <p>（3）未密封及标记的或超过响应截止时间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收。</p> <p>3、电子投标文件包括资格审查材料、资信技术标、商务报价标三个部分，应分别放入投标工具相应的模块；</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其他： (1) 中标单位应向招标人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和电子文档 1 份；
3.4.3	电子投标文件 盖章要求	1、按“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进行签字盖章。 2、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因系统无法进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操作，需线下签字或盖章扫描后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中。 3、盖单位公章：可使用电子公章在线签章或盖单位公章扫描上传。 4、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系统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按系统要求签章。。
4.1.1	投标人登记入库	投标人登记入库要求见招标公告。
4.2.1	投标报名	本项目是否设置报名环节：否
4.3.1	踏勘现场	本项目是否组织踏勘现场：不组织
4.4.1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是否召开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4.5.1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项目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具体要求如下： (1) 交纳金额：50 万元； (2) 保证金缴纳流程：供应商登录“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 http://cg.zjhztjt.com/ ）”，在【金融服务】-【我的项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唯一的保证金虚拟账户信息。请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从企业对公账户缴纳保证金至该虚拟账户。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虚拟账户是唯一的，即同一个项目的不同供应商虚拟账户信息不一样。同一供应商不同项目的虚拟账户信息也不一样，请勿泄露虚拟账户信息，注意不要打错。 注：①投标保证金以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出具的保证金缴纳清单为准；②重新招标项目，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仍需按上述规定要求重新递交投标保证金。
4.6.1	投标样品	无。
4.7.1	投标文件外包装 和密封要求	“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
4.7.2	封套上写明	_____（项目名称）_____ “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4.8.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3日10时00分00秒
4.8.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地点（网址）：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cg.zjhztjt.com/）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月明路33号交投科创中心B座2楼集采中心（可由访客电梯直达2楼）开标室一（请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日当天8时30分00秒至10时00分00秒时间内递交）。
4.8.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止，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开标，投标文件退还： 1、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2、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 3、其他：无
4.10.1	投标有效期	___90__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2	开标程序	1、开标流程 （1）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的，将由招标代理机构按“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开启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1、如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招标人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人逾期未解密的，将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代理机构将在解密通知发出后30分钟内对未及时解密的单位进行电话通知，次数不超过3次。投标人通讯不畅通或未能联系上导致解密逾期的责任由投标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位承担。解密通知以系统发出的为准，代理机构不承担未尽到电话通知义务而导致投标单位解密逾期的责任。</p> <p>(2) 通过“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的，以“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由招标人或委托的代理机构人员按“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3)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了“备份投标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至“杭州交投集中采购平台”的，投标无效。</p> <p>3、所有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不含解密异常）在线解密完成后，需投标人在线签字确认，若未在15分钟内签字确认的，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p>
5.3.1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	<p>(1)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p> <p>(2) 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拒收并提示）；</p>
5.4	特殊情况处置	1、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需更新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重新递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人数：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不超过三分之一，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少于三分之二。</p> <p>评标委员会组成方式：专家组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审专家从第三方专家库中随机抽。</p>
6.3.2	评标办法及否决投标条款	<p>综合评分法。</p> <p>否决投标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价标准”。</p>
6.3.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p>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2家</p> <p>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8.2.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价的2%。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汇票或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p> <p>注：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1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1	备注	<p>(1) 投标人须知内容和本前附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中所载内容为准。</p> <p>(2) 如发现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内容时，请在投标人须知2.3.1项规定的提出问题截止时间前同时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指定的书面形式反映，逾期不再受理对招标文件条款提出的问题。</p> <p>(3) 招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①本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时间均指北京时间；</p> <p>②该项目在评标结束后或中标公示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即便由此获得资料（提供来源并经查实的例外）并作为向招标人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议（质）疑或投诉或法院起诉的理由，均属于非法索取的依据；</p> <p>③异议、投诉人未按投标须知 10.1 异议、10.2 投诉规定进行异议、投诉（申诉）、举报等，均属于扰乱招标投标市场；</p> <p>④该项目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招标人。</p> <p>⑤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对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资质证书、业绩证明材料等投标资料进行原件核查。若经核实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材料的，招标人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1、总则

1.1 项目说明

1.1.1 本项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1.1.2 招标组织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及内容

1.3.1 招标范围及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资格条件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联合体投标

1.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应满足以下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应当提交联合体协议，指定牵头人并出具由联合体成员各方共同签署的投标授权书；

3) 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成员。

1.6 关联性投标

1.6.1 项目关联性投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 分包、转包

1.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转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部分工作进行分包的，应满足以下要求：

1)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要求，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部分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2) 接受分包一方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内容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一方就分包内容承担连带责任。

1.8 响应和偏差

1.8.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是指在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用符号“★”标注或列入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中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条款，下同。)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明确响应。

1.8.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8.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全面衡量投标人技术、商务或其他存在不满足、不符合招标要求的偏差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 投标费用

1.9.1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理。

1.10 保密

1.10.1 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投标过程中应当保密的信息资料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1 语言文字

1.11.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12 计量单位

1.12.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3 标准时间

1.13.1 本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用户需求书；
- (4) 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须知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做出的澄清、修改、答复内容，共同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除上述所列内容外，招标人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只能供投标人参考，对招标人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

2.2 招标文件的获取

2.2.1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3.1 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对招标文件提出问题截止时间、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2 招标人因投标人的澄清、异议要求而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或修改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

定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该澄清或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澄清或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3.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报价文件、资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3.1.1 资格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应按本章第 1.4 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格审查资料。
- (2) “资格文件”中的“营业执照”等复制件是指：投标人根据企业、非企业性质不同，可分别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复制件；
- (3) “资格文件”中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应提供与项目的特殊要求存在实质性关联的相关特定行业资格许可证或授权许可证的证书复制件，或招标人认为确需增加的其他资格条件相关的合同、业绩证明材料。

3.1.2 商务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商务报价文件（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投标保证金缴存证明（若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3.1.3 资信技术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信文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类似业绩情况表，拟投入项目成员一览表，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主要项目成员情况表，承诺书）；
- (2) 技术文件（技术与服务解决方案，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包括与评分细则有关的内容）。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2）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2）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缴存证明。

3.2 资格审查资料

3.2.1 投标人应按本章第 1.4 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格审查资料。

3.2.2 “资格文件”中的“营业执照”等复制件是指：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 保险、金融、电信、通信特殊行业可视行业实际情况提供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登记证书及上级总公司唯一授权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制件（本项目不适用）。

3.2.3 “资格文件”中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应提供与项目的特殊要求存在实质性关联的相

关特定行业资格许可证或授权许可证的证书复制件，或招标人认为确需增加的其他资格条件相关的合同、业绩证明材料。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有关本项目建设或采购所需的所有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函》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

3.3.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3.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4 投标报价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

3.4.1 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3.1款规定的内容和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没有规定的可自行编制格式。

3.4.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3 电子投标文件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人登记入库

4.1.1 投标人登记入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报名（一般不设置报名环节）

4.2.1 投标报名方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踏勘现场

4.3.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未参加现场踏勘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4.3.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3.3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情况和提供的资料，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4.4 投标预备会

4.4.1 如招标人认为有必要召开投标预备会，潜在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自行派出代表参加招标人组织的投标预备会。未出席投标预备会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4.4.2 投标预备会的目的是澄清、解答投标人在查阅招标文件后和现场踏勘中可能提出的任何方面的问题，如有必要，招标人将就投标人提出的问题以答疑的形式在投标预备会上进行解释。

4.4.3 招标人在投标预备会上所做出的澄清和解答，以书面答复为准，该答疑纪要文件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并按本须知第2.3.2项要求予以公布并通知。

4.5 投标保证金

4.5.1 投标人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4.5.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予以计息退还投标人。

4.5.3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日内计息退还。

4.5.4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
- (2) 修改或拒绝接受已经确认的条款；
- (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的；
- (4)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未缴纳履约保证金（如有）；
- (5)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通投标或采用弄虚作假方式干扰评标活动，造成严重影响和后果的；
- (6) 投标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退回的。

对不予退还或没收的投标保证金，将根据有关规定统一上缴或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4.5.5 因项目中止、异议、投诉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期间，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恢复招标后仍按原规定处理；投标人有违法行为，在调查处理期间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按规定处理。

4.6 样品提供

4.6.1 本项目投标样品提供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7.1 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7.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7.3 未按本章第 4.7.2 项要求填写内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导致投标被拒绝的责任。

4.8 投标文件的递交

4.8.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4.8.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8.3 招标人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4.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和撤销

4.9.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按照本须知第 3 条、第 4 条的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加密、标识和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9.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4.10 投标有效期

4.10.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4.10.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4.10.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4.5 款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本项目采用在线电子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电子投标文件拒收

5.3.1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4 特殊情况处置

5.4.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6.1.1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专家的组成方式、产生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

6.1.2 评标委员会组成成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项目评标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项目评标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项目评标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参加项目论证、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5)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6)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招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会议

6.3.1 电子评标应当在有效监控和保密的环境下在线进行。

6.3.2 评标委员会原则上要推选一位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评标工作。

6.3.3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及否决投标条款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客观、公正的评审和比较。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4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4 评标过程的保密

6.4.1 评标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标过程中凡是与投标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标有关的人员均应严格保密。

6.4.2 评标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以存档备查。

6.4.3 评标过程中招标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各司其责。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独立评审期间，不得进入评标室。

7、定标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1.1 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公示期间的最后1天应当为工作日，否则应当将公示期的最后1天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7.2 定标方式

7.2.1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3 中标通知

7.3.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在本章第4.10.1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2 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招标人可以要求中标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作为招标档案资料存档之用，中标人应当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

8、合同的授予

8.1 签订合同

8.1.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1.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1.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2 履约保证金

8.2.1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8.2.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2.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招标失败

9.1 招标失败

9.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项目招标失败：

- (1) 招标文件的内容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存在重大缺陷影响潜在投标人投标的；
- (2) 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数不足 3 家的；
- (3) 开标后已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不足 3 家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5)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不符合中标条件，招标人未选择其余中标候选人的；
- (6) 电子交易活动因故中止，并出现影响或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情形的；
- (7) 项目因故终止招标的。

10、异议、投诉、监督

10.1 异议

10.1.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1.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会议结束前在线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0.1.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2 投诉

10.2.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2.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10.1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10.2.1 项规定的期限内。

10.2.3 行政监督部门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并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投诉处理期间，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0.3 纪律和监督

10.3.1 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3.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价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3.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年）

西站枢纽区域位于云城核心区，为打造“现代综合交通枢纽、杭州新地标、城西 CBD、高端人才集聚地”的城市第三中心，西站枢纽公司已从“建站”逐步向“建城”转变。为维护西站枢纽区域环境整洁，道路安全有序畅通，确保开发建设项目顺利推进。目前，新征迁开发区域不断增加，根据公司要求及发展需要，制定本用户需求书。

二、服务内容

西站新城控规单元开发区域的临时施工便道及市政道路需日常养护和保洁项目服务。服务期两年道路养护保洁总面积约 101 万平方米，其中临时道路面积约 38 万平方米，已建成市政道路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拟建成市政道路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平均每年道路养护保洁面积约 50.5 万平方米。管道养护长度 15000 米（服务期 2 年养护总长度）。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的服务，包括：道路清洗保洁、道路养护维修；围挡围墙清洗保洁、维修；交安设施清洗保洁、维护；照明设施清洗保洁、维护；数字城管相应设施维修；重大活动日常保障和服务以及服务期限内可能发生的其他服务内容。具体服务范围及工作量根据工作需要以招标人实际要求为准。

三、具体工作内容

（一）临时施工便道日常养护部分

1、道路工程

（1）日常道路清扫内容及要求

- ①道路清洗保洁面积每年约 192016.6m²，保洁频率为 1 天 4 次；
- ②水沟清理；
- ③道路可视范围内垃圾清理；
- ④配备至少 1 辆工具车、2 辆洗扫车和 4 辆 25t 洒水车，每辆洗扫车每天至少机扫 3 次、每辆洒水车每天至少洒水 4 次（包含水费、油耗、驾驶员等）；
- ⑤需要 24 小时三班制道路清扫，8 个小时为一班。每组每班不少于 3 人，每组保洁区域面积不超过 18000 平方米。

（2）日常道路维修内容及要求

路面工程小修保养, 主要内容:

- ①路面坑槽临时填补约 20000m²，包含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②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约 6670m²;

③沥青及混凝土路面裂缝灌缝等约 670m。

2、围挡围墙工程

(1) 日常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围挡围墙清洗保洁，每年约 29910m²，保洁频率为 1 月 1 次，节假日须根据招标人要求增加频次;

②围挡围墙可视范围内垃圾清理。

(2) 日常维修内容及要求

①发现围挡围墙破损需及时维修。

3、照明设施工程

(1) 日常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照明设施清洗保洁，保洁频率为半年 1 次，需采用登高设备进行保洁。

(2) 日常维修内容及要求

①发现照明设施破损需及时维修及更换。

4、交安设施工程

(1) 日常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交安设施清洗保洁，保洁频率为 1 月 1 次。

(2) 日常维修内容及要求

①发现交安设施破损需及时维修及更换。

(二) (拟) 建成市政道路日常养护部分

1、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内容及要求

①已建成市政道路需养护，服务期内养护总面积约 330000m²;

②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③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

④沥青路面裂缝灌缝;

⑤人行道破损修复等;

⑥含围挡、桥梁系及栏杆、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路面范围内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养护、维修、破损更换等全部内容。

⑦日常巡查。

2、管道养护内容及要求：

①养护服务期内管道养护总长度约 15000m；

②含管道清淤疏通、管道破损修复、雨污水检查井、雨水口修复疏通等全部内容，保证管道通畅，道路无积水。

3、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拟建成市政道路需保洁，服务期内保洁总面积约 300000m²；

②路面、路肩清洗冲洗；

③中分带清洗冲洗；

④边坡、边沟清洗冲洗；

⑤护栏、标志标牌、围挡、景墙清洗冲洗等（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配套设施等）；

⑥保证路面整洁符合甲方相关考核要求；

⑦所有道路洒水频次每日至少 3 次；清扫频次每日至少 2 次；清洗道路频次每周至少 2 次；确保路面及相应附属设施清洁。

（三）专项工程部分

1、专项工程、数字城管等临时任务

（1）根据招标人要求做好专项工程、数字城管等临时任务；

（2）结算工程量以招标人管理部门联系单为准，最终价格以结算审计为准。

2、应急抢险工程项目的作业，主要内容：

（1）及时进行现场安全防护及抢险工作，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对工程进行修复（在同等的情况下业主一般优先安排本路段的日常养护单位进行修复），以招标人管理部门工作联系单为准。应急任务保障每年免费提供 4 次，所涉及的物资、人员、机械等费用不另行支付。第 5 次开始以工作联系单及工程量签证按实结算。

（2）应急物资在中标人签署合同后由招标人移交中标人管理使用，同时做好移交目录及清单，服务期内如有缺失，自行补足，服务期结束时移交招标人。应急物资数量不得少于招标人提供数量，数量详见应急物资清单。

四、场地及办公场所要求

1、需在现场设置固定办公场所。

2、需在现场设置机械设备、材料固定存放场地，场地面积不小于 1000m²。

五、其他

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实施内容仅指日常养护的小修保养工作，不含大中修养护和在缺陷责任期内因原项目施工单位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工作。原项目施工单位质量问题以及大中修的维修工作由原项目施工单位负责维修，若原项目施工单位不响应维修服务，可由本项目中标单位实施，费用另行按实结算支付，并根据原项目施工单位施工承包合同相应条款，在原项目施工单位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应急物资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型号	单位	数量	储备地点	备注
1	木材	m3	3	八达物流仓库	
2	撬棍	根	30	八达物流仓库	

3	铁丝	kg	30	八达物流仓库	
4	洋镐	把	25	八达物流仓库	
5	铁钉	kg	25	八达物流仓库	
6	排水胶管（3寸）	米	460	八达物流仓库	
7	六寸移动潜水泵	台	5	八达物流仓库	
8	防汛沙袋	个	1500	八达物流仓库	
9	防汛挡板	块	6	八达物流仓库	
10	铁锹	把	35	八达物流仓库	
11	雨衣雨裤	套	30	八达物流仓库	
12	雨鞋	双	30	八达物流仓库	
13	手推车	辆	3	八达物流仓库	
14	电筒	只	20	八达物流仓库	
15	3寸移动式潜水泵	台	5	八达物流仓库	
16	发电机	台	2	八达物流仓库	
17	排水胶管	m	500	八达物流仓库	
18	塑料布	m ²	300	八达物流仓库	
19	防水电缆	m	100	八达物流仓库	

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日常养护工程量表

序号	部位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1	临时施工便道	道路清扫	①清扫路面、路肩； ②中分带清扫； ③边坡、边沟清扫； ④护栏、标志标牌； ⑤路面、墙体清扫。	m ²	192016.6	平均每年工作量

2		围挡围墙清洗保洁	①围挡清洗冲洗； ②小广告清除。	m2	29910	平均每年工作量
3		道路维修	混凝土路面	m2	6670	①路面坑槽临时填补，包含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②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③沥青及混凝土路面裂缝灌缝等。
			沥青路面	m2	20000	
4	已建成市政道路	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	①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②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③沥青路面裂缝灌缝；④人行道破损修复等；⑤含围挡、桥梁系及栏杆、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路面范围内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养护、维修、破损更换等全部内容。⑥日常巡查	m2	330000	服务期 2 年工作量总和
5	拟建成市政道路	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	①路面、路肩清洗冲洗； ②中分带清洗冲洗； ③边坡、边沟清洗冲洗； ④护栏、标志标牌、围挡、景墙清洗冲洗等（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配套设施等）； ⑤保证路面整洁符合甲方相关考核要求。 ⑥路面及附属设施破损维修。 ⑦所有道路洒水频次每日至少 3 次；清扫频次每日至少 2 次；清洗道路频次	m2	300000	服务期 2 年工作量总和

			每周至少 2 次；确保路面及相应附属设施清洁。			
6		管道养护	含管道清淤疏通、管道破损修复、雨污水检查井、雨水口修复疏通等全部内容。	m	15000	服务期 2 年工作量总和
7		专项工程	根据公司日常工作需要产生的人工日、机械台班等费用	项	1	
8		数字城管	根据公司数字城管处理任务需要产生的人员、机械、材料等费用	项	1	
9		应急物资	根据公司防汛任务需要产生的人员、机械、材料等费用	项	1	

注：具体工程量以招标人实际要求为准。

附件：1. 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日常养护项目考核办法

2. 道路清扫范围详图

3. 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数据一览

附件 1:

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日常养护项目考核办法

1、总则

1.1 本考核评定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对中标单位的日常管理质量做出考核评定，考核评定结果作为费用计量支付的依据。

1.2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日常养护的质量考评与计量支付。

2、考核评定内容及方法

2.1 考核评定内容

主要是对中标单位的日常养护工作进行考核与评定。具体考核评定的内容详见《月度检查评分标准》的内容。

2.2 考核评定方法

（1）考评时间与人员

考核评定工作每月进行一次，参与考核评定的人员为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经办人和负责人。

(2) 考评依据

月度支付依据分计算方式为所有参与考评人员的平均值。

(3) 支付标准

月度支付金额根据“月度支付依据分”对应关系确定。

计算方式：月度实际支付额=月度理论支付额×K。

K为付款系数，由“月度支付依据分”决定。

对应关系见下表 1：

表 1

得 分	K 值
月度支付依据分>90（含）	K=1.0
70（含）<月度支付依据分<90；	K=0.8~1.0
<70； 视为违约，扣以 10%合同款；	~

注：月度支付依据分 70~90，分值每增加 1 分，K 值增加 0.01，依据分 70 对应 K=0.8，依据分 71 对应 K=0.81，以此类推。

3、其他

3.1 业主具有本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并有权根据本办法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情况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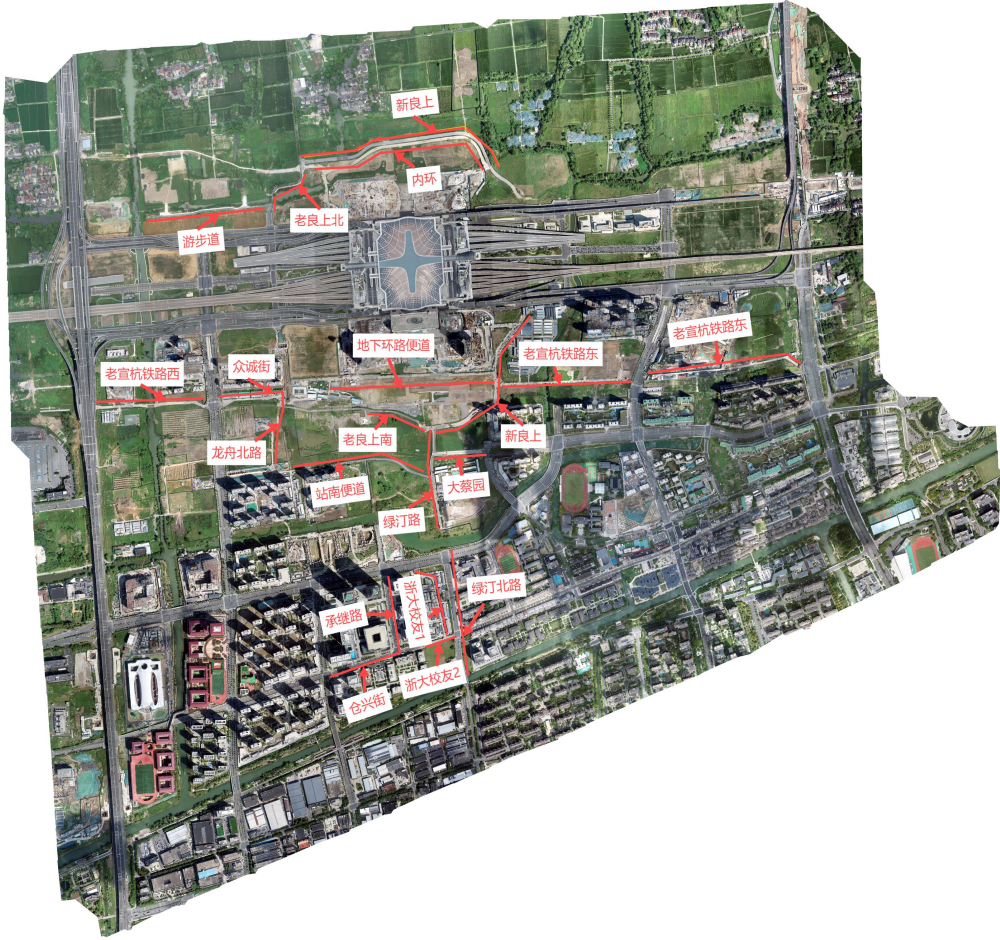
作出完善调整。

表 2

月度检查评分标准					__月
项目	分值	工 作 标 准	扣 分 (记 分) 标 准	扣分情况	得分
道路 清扫 (35 分)	10	路面杂草、树叶、生活垃圾、轮迹、沙土清理, 围挡(围墙)、护栏、路灯等设施清洗	反复出现: 3分/处; 未处理: 2分/处; 未及时处理 1分/处,		
	5	每日更新清扫台账(物资、人员)	无台账: 5分; 不及时: 1分/天		
	10	清扫巡查要求每日不少于 2 次	不巡查: 2分/天, 日巡查 1次: 1分/1天		
	5	每日更新巡查台账	无台账: 5分; 不及时: 1分/天		
	5	每月 25 号上报月报, 内容及时准确	未上报: 10分/次; 未及时上报 5分/次; 不准确: 1分/处		

路面 维护 (35 分)	15	及时按规范标准修 补坑洞	0.01 m ² ~0.5 m ² 的 1 分/个,面积 大于 0.5 m ² 的 2 分/个; 修补质量 差或当月返修的 3 分/个		
	10	及时按规范要求处 理松散、龟裂等病害	未处理: 2 分/处; 处理质量差或 当月返修的 3 分/个		
	5	建立维保记录台账	无台账: 5 分; 不及时: 1 分/处		
	5	每月 25 号上报月报 内容及时准确	未上报: 10 分/次; 未及时上报 5 分/次; 不准确: 1 分/处		
专项 工程 (10 分)	10	及时完成业主指派 专项工程	未完成: 10 分/次; 未及时完成 5 分/次		
数字 城管 (10 分)	10	及时完成业主指派 数字城管案卷	未完成: 10 分/次; 未及时完成 5 分/次		
应急 物资 (10 分)	10	及时更换破损或缺 失的应急物资	未完成: 10 分/次; 未及时完成 5 分/次		

附件 2：道路清扫范围示意图（西站核心区）



道路清扫范围示意图（双铁上盖区域）



附件 3：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数据一览

序号	路名	长度 (m)	宽度 (m)	面积 (m ²)	备注
一	临时道路				
1	新良上线(八达物流至站北)	1310	14	18340	沥青路面
2	老良上线 (八达物流段)	307	6.3	1934.1	沥青路面
3	老良上线 (新伟河北)	284	12	3408	沥青路面
4	绿汀路 (八达物流以南)	300	11	3300	沥青路面
5	绿汀路 (余杭塘河-访云街)	500	22.5	11250	沥青路面
6	老宣杭西便道 (景腾西侧至运溪路)	420	9	3780	混凝土路面
7	云门大街便道	304	13.1	3982.4	混凝土路面
8	动车所保通大道	1389	14.7	20418.3	混凝土路面
9	动车所进出道路	2155	13	28015	沥青路面
10	浙大校友临设园区道路一	290	7	2030	混凝土路面
11	浙大校友临设园区道路二	115	10	1150	
12	老宣杭东便道 (八达物流至良睦路)	950	8	7600	混凝土路面
13	老宣杭(景腾东侧至龙舟路)	251	8.1	2033.1	混凝土路面
14	站南便道 (华润)	357	8.1	2891.7	沥青路面
15	龙舟北路 (绿城至八局)	248	8.1	2008.8	混凝土路面
16	新伟河游步道	480	7.5	3600	沥青路面和混凝土

					路面各占一半
17	站北内环路	950	8.2	7790	混凝土路面
18	承继路（已建未移交）	243	20	4860	沥青路面
19	仓兴街（已建未移交）	380	20	7600	沥青路面
20	南地下环路便道	603	8	4824	混凝土路面
21	承继路便道（华润）	231	5.2	1201.2	沥青路面
22	其他道路	/	/	50000	
临时道路合计（1~22）				192016.6	
二	已建成市政道路	/	/	330000	沥青路面
三	拟建成市政道路	/	/	300000	沥青路面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

1、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及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

2、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程序开展评标工作。

- 2.1 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 2.2 符合性审查；
- 2.3 比较与评价；
 - 2.3.1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
 - 2.3.2 报价评审；
- 2.4 排序与推荐；
- 2.5 编写评标报告；

3、资格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 (1) 投标人不满足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2) 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形的。

3.2 资格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资格审查所需的有关证明的原件，以便核验。

4、初步评审

4.1 符合性审查

4.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
-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4.5.2）；
- (4)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5)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且投标文件中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6)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限价的；

(7)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或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含“询标承诺书”、“服务承诺书”、“投标人承诺书”）；

(8)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9)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对招标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或响应存在与实际不符的；

(10)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11) 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形的。

4.2 有效标认定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性，若评标委员会认定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5、详细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标的投标文件按如下“评分细则”进行详细评审：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资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资信标最高 10 分，技术标最高 30 分，商务标最高 60 分。评标内容及标准如下：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类似工程业绩	0-6	<p>企业类似工程业绩：</p> <p>1、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载明时间为准；若同时提供，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单个合同内道路养护面积在 50 万平方米及以上、合同养护期达一年及以上的日常工作业绩，每有一个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复制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复印件，证明材料须体现时间及工程规模，且工作内容须为道路养护。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复印件的，则规模以及其他载明信息有不同的以合同复印件为准。若有效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工程规模，另须提供业主证明，否则不予得分。</p> <p>人员类似工程业绩：</p> <p>1、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p>

			<p>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载明时间为准；若同时提供，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担过道路养护面积在 50 万方及以上的养护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复制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复印件，证明材料须体现时间、工程规模及项目负责人信息，且工作内容须为道路养护。同时提供合同复制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复印件的，则规模以及其他载明信息有不同的以合同复印件为准。若有效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工程规模及项目负责人信息的，另须提供业主证明，否则不予得分。</p>
	团队配备	0-4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 2 分。</p> <p>证明材料：须提供①职称证书复印件、②投标截止月上溯 3 个月（含投标截止日当月，共 4 个月）中任意连续 2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印章）、③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①②③缺一不可，否则不予得分。</p> <p>2、拟派人员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及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2 分。</p> <p>证明材料：须提供①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复印件、②投标截止月上溯 3 个月（含投标截止日当月，共 4 个月）中任意连续 2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印章）、③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①②③缺一不可，否则不予得分。</p>
技术标 (30 分)	路面及附属设施修复方案、修复方法	3-5 分	根据本项目的路面及附属设施养护实施方案、修复方案、修复方法进行综合评分。
	路面及附属设施保洁方案	2-3 分	根据本项目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内容拟定的保洁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交通组织、安全、环保措施	3-5分	根据交通组织、安全、环保措施的操作性和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分。
	交通通行安排、应急措施	2-3分	针对作业过程中造成的交通通行影响具有合理的疏通安排以及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分。
	本项目的服务承诺	3-4分	熟悉项目特点，根据服务内容制定有针对性的服务保障措施方案、人员安排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应急处置能力	2-3分	根据突发事件（如恶劣天气、水管爆裂、火灾、设备设施损坏、停电、防洪防汛、疫情爆发等）的应急预案的全面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
	安全保障措施	2-3分	根据作业过程中工作人员的安全保证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机械设备及人员投入	1-2分	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有针对性的机械设备及人员投入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合理化建议	1-2分	根据本项目道路情况提出合理化、优化建议等进行综合评分。
商务标 (60分)	报价		<p>(1) 评标价的确定：通过符合性审查和经报价算术性修正后（如需）的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p> <p>(2)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有效投标人各去除评标价最高的N家投标人和最低的N家投标人(N=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家数×10%，四舍五入)后进行一次算术平均（若一次算术平均值低于风险控制价，则以风险控制价作为一次算术平均值），然后对一次算术平均值以下（不含本身，不含已去除的N家投标人，不含偏离一次算术平均值10%（不含）以外的）的评标价进行二次算术平均。以通过符合性评审的评标价的二次平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若无法计算二次平均价的，则以一次平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p>

		<p>四舍五入)</p> <p>(3) 根据投标人的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对比, 按以下规则计算投标人商务报价的得分:</p> <p>a.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 得 60 分;</p> <p>b. 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 个百分点, 扣 0.3 分;</p> <p>c. 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 个百分点, 扣 0.6 分。</p> <p>以上报价评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时, 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最低得 0 分。以上评分保留二位小数。</p>
--	--	---

注: ①上述证明材料中的复制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不予得分;

②资格门槛业绩不作为资信标评分业绩;

③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可重复得分;

④技术标评分由评标成员每人一份评分表, 在分值范围内各自独立打分并签名。投标人技术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保留二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⑤资信标及商务标由评标委员会按评审标准统一评分;

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 技术标评审内容项严重缺失的, 该项不得分。

6、投标文件澄清、报价修正

6.1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代表应保证联络方式畅通, 并应在接到电话通知后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如无法联络到投标人代表或投标人代表在接到电话通知后 30 分钟内未响应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评标委员会将视作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6.2 有关澄清、说明与补正,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对投标报价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报价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6.4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6.5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下列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总价为准, 修改单价;

(4) 计量单位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 款不符的, 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修正。

7、排序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7.1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等于资信标、技术标与商务标得分之和。

7.2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则投标报价低者排名在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则资信分高者排名在前；若资信分也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投票表决决定排名先后。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完成评标报告

8.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提交招标人，并抄送有关监督部门。

8.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3 评标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开标记录；
- (2) 评标内容、过程和结果；
- (3)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及依据（包括对投标竞争性认定的理由（若有））；
- (4) 询标澄清纪要；
- (5) 中标候选人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不同意见及理由（若有）；
- (7) 其他建议。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文件、资信文件、技术文件具体装订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3.4.3）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资格审查索引

符合性审查索引

详细评审索引

目 录

第一部分、资格文件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商务文件

- 1、投标函
- 2、投标报价明细表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4、投标保证金缴存证明
- 5、商务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第三部分、资信文件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表
- 3、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组成表
- 4、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5、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 6、主要项目成员情况表
- 7、询标承诺书
- 8、服务承诺书
- 9、投标人承诺书

第四部分、技术文件

- 1、技术与服务解决方案
- 2、技术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封面

_____项目
(招标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格审查索引

序号	审查内容	页码

注：投标人根据招标公告第6条“投标人资格条件”条款一一对应填写本表。

符合性审查索引

序号	审查内容	页码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方法和评价标准的“初步评审”中“符合性审查”条款一一对应填写本表。

详细评审索引

序号	评分/评审细则	页码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方法及评价标准的“详细评审”条款一一对应填写本表。

第一部分、资格文件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制件加盖公章）

二、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复制件加盖公章）

第二部分、商务文件

一、投 标 函

_____:

1. 我方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充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承担本项目的相关工作，工程结算审核追加费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服务期为_____，项目负责人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不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需要修改)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一) 投标报价表

(格式仅供参考)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内容	服务期	含税投标报价 (元)	项目负责人
1	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年)			
2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投标报价分析表

序列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全费用(月全费用)综合单价	合价(年合价)(元)	备注
一	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	(一) + (二)					
(一)	临时道路保洁						
1	临时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	<p>工作内容:</p> <p>1、路面、路肩、人行道清扫冲洗;</p> <p>2、绿化带捡拾, 中分带清扫;</p> <p>3、边坡、边沟清扫冲洗;</p> <p>4、护栏、照明设施、标志标牌、杆件、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配套设施清洗冲洗, 小广告清除;</p> <p>5、保证路面整洁符合甲方相关考核要求;</p> <p>6. 所有道路机扫频次每天至少 3 次, 洒水频次每天至少 4 次; 需要 24 小时三班制道路清扫, 8 个小时为一班。每组每班不少于 3 人, 每组保洁区域不超过 18000 平方米; 确保路面及相应附属设施清洁。重大活动期间, 根据甲方要求执行;</p> <p>7、日常巡查, 保证现有道路及设施的正常使用。如需部分或整体更换费用另计。</p>	m2	192017			年合价=工程量*月全费用综合单价*12
2	围挡、围墙保洁	<p>工作内容:</p> <p>1、围挡、围墙清洗冲洗, 小广告清除, 确保围挡、围墙清洁。冲洗频次至少每月 1 次, 节假日增加次数;</p> <p>2、日常巡查, 保证现有围挡的正常使用。如需部分或整体更换费用另计。</p>	m2	29910			年合价=工程量*月全费用综合单价*12
3	小计(一年)	1+2					
4	临时道路保洁合计(两年)	3*2					
(二)	拟建成市政道路保洁						

1	拟建成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	<p>工作内容：</p> <p>1、路面、路肩清洗冲洗；</p> <p>2、中分带清洗冲洗；</p> <p>3、边坡、边沟清洗冲洗；</p> <p>4、护栏、标志标牌、围挡、景墙清洗冲洗等（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配套设施等）；</p> <p>5、保证路面整洁符合甲方相关考核要求。</p> <p>6、路面及附属设施破损维修。</p> <p>7、所有道路洒水频次每日至少3次；清扫频次每日至少2次；清洗道路频次每周至少2次；确保路面及相应附属设施清洁。</p>	m2	300000			年合价=工程量*月全费用综合单价*12
二	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	(一) + (二) + (三)					
(一)	临时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						
1	水泥混凝土路面修补	<p>1、C30 混凝土 30cm 厚；</p> <p>2、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p> <p>3、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p> <p>4、破损路面拆除、清理、建筑垃圾外运处置；</p> <p>5、基层填补修复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综合单价；</p> <p>6、模板安拆、混凝土浇筑；</p> <p>7、混凝土实际厚度不同时，单价根据清单厚度折算确定。</p>	m2	6670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2	沥青混凝土路面修补	<p>1. 4cmAC-13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p> <p>2、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p> <p>3、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按规范修补；</p> <p>4、破损路面拆除、清理、建筑垃圾外运处置；</p> <p>5、沥青混凝土实际厚度不同时，单价根据清单厚度折算确定。</p>	m2	20000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3	沥青混凝土路面修补	1、8cmAC-25C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2、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3、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按规范修补； 4、破损路面拆除、清理、建筑垃圾外运处置； 5、基层填补修复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综合单价； 6、沥青混凝土实际厚度不同时，单价根据清单厚度折算确定。	m ²	20000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4	沥青及混凝土路面裂缝灌缝	沥青及混凝土路面裂缝灌缝，灌缝材料根据里面材质及结构自行考虑，符合路面结构要求。	m	670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5	2.5m 高铁皮围挡更换	2.5m 高铁皮围挡更换，尺寸规格同现状。现状损坏的围挡拆除，外运，运输至甲方指定地方。	m ²	2300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6	2.5m 高装配式围挡更换	2.5m 高装配式围挡更换，尺寸规格同现状。现状损坏的围挡拆除，外运，运输至甲方指定地方。	m ²	6668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7	2.5m 高围墙修复	围墙砌筑，M10 水泥砂浆砌筑 MU15 混凝土实心砖，墙厚 24cm。现状损坏部分的围墙拆除，清理，外运，处置。	m ²	2996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8	城市护栏更换	H=1200mm 塑钢护栏更换，材质样式同现状。现状损坏的护栏拆除，外运，运输至甲方指定地方。	m	404			合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
9	波形护栏更换	两波波形护栏更换，尺寸规格同现状。现状损坏的护栏拆除，外运，运输至甲方指定地方。	m	1440			合价=工程量*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0	路灯杆 更换	路灯杆更换，尺寸规格同现状。现状损的坏路灯杆拆除，外运，运输至甲方指定地方。	根	218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1	路灯灯 具更换	路灯灯具更换，尺寸规格同现状，灯具包含灯罩、反射镜、面罩、镇流器、光源等（不含灯杆）。现状损坏的灯具拆除，外运，运输至甲方指定地方。	盏	218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2	小计	1+2+3+4+5+6+7+8+9+10+11						
(二)	已建成 市政道 路养护							
1	已建成 市政道 路及附 属设施 养护	工作内容： 1. 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2. 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 3. 沥青路面裂缝灌缝； 4. 人行道破损修复等； 5. 含围挡、桥梁系及栏杆、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路面范围内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养护、维修、破损更换等全部内容。 6. 日常巡查	m ²	330000				年合 价= 工程 量* 月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2
(三)	管道养 护							
1	管道养 护	工作内容：含管道清淤疏通、管道破损修复、雨污水检查井、雨水口修复疏通等全部内容	m	15000				年合 价= 工程 量* 月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2
三	零星工 日及台 班							
1	技术工	零星人工	工日	300				合价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2	普工	零星人工	工日	600			合 价 =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3	载货汽车(1.5t以内)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80			合 价 =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4	预警车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200			合 价 =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5	装载机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50			合 价 =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6	铲雪车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 价 =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7	登高车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200			合 价 = 工 程 量 * 全 费 用 综 合 单 价
8	挖掘机(90)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 价 = 工 程 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9	挖掘机 (160)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 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0	挖掘机 (200)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 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1	挖掘机 (260)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 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2	挖掘机 (360)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 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3	电焊机	含电费、折旧、检修、维护、安拆及进出 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4	发电机 (8kw)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 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5	前四后 八自卸 车	含机械人工、柴汽油燃料、折旧、检修、 维护、安拆及进出场等费用	台班	100				合价 =工 程量 *全 费用

							综合 单价
16	小计	1+2+3+4+5+6+7+8+9+10+11+12+13+14+15					
四	其他费用	根据项目情况投标单位自行考虑计入， 如场地租赁等费用	项	1			
五	暂列金					2575168	
六	总计	一+二+三+四+五					

注：1、本项目采用综合单价方式，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加班薪金、福利、节假日补贴、医疗费用、意外费用、装备、劳保费、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等各种社会保险及福利、人员食宿与交通、服务费（含应急服务费用）、服装费、培训费（包括服务人员为上岗资格进行的培训、考证费）、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各种规费、道路及相应配套设施的日常养护和保洁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管廊养护、河道养护、围挡修复清洗费用、垃圾外运及处置费用、日常巡查费用、机械存放及办公场地费、临时用水用电费、措施费用、税费及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请投标人根据服务范围、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服务内容所要求因素综合报价。请投标单位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选取有效可行的养护及保洁方案以保证项目的正常实施，由此产生的相应费用自行考虑到相应的综合单价中。

2、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今后根据具体项目按实结算。

3、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配置机械设备，并在现场设置机械设备、材料存放场地及办公场所，具体地点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

4、乙方需每年免费提供应急任务保障4次，所涉及的物资、人员、机械等费用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计入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5、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其中的风险，如服务期、服务范围发生变化等，综合单价原则上不做调整，若价格发生异常波动，可根据政府同期出具的相关政策文件作同比例调整。

6、一年合价费用按365天发生的费用考虑。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
附有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制件粘贴处（正、反面）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制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制件粘贴处（正、反面）

注：如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必须附此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投标保证金缴存证明

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据复制件加盖公章。

五、商务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资信技术文件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发照机关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单位资质				
单位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业务范围		
领导层构成情况				
	姓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人员职称构成情况				
人员总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其他
近5年营业额情况（万元）				
20 年	20 年	20 年	20 年	20 年

注：本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制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建设单位名称	工程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 或中标通知书 (或中标备案 资料) 载明时 间	简要描 述(主 要特征 指标)	受托造价 咨询项目 概算工程 费用(万 元)	业主联 系人及 联系方 式	证明材 料所在 页码

注：

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年龄	学历	职称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内容
1		项目负责人						

注：各人员详细信息在后续表格中体现。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专业年限		现任职务		拟任岗位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时间及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年 月	单 位	项 目 名 称	担 任 岗 位	主 要 工 作	证 明 人	联 系 电 话
个人造价 咨询业绩						
奖惩情况						

注：本表后应附项目负责人以下资料的复制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①注册证书；②职称证书；③身份证（正反面）；④学历证书等。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项目负责人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名称	工程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备案资料）载明时间	简要描述（主要特征指标）	受托造价咨询项目概算工程费用(万元)	业主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注：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主要项目成员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日期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执业或注册资格				职 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主要专业经历					
序号	项目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该项目中任何职	获奖情况	
其它需补充的情况					

注：1、项目组成员必须为投标人在职职工，所有人均须提供投标截止月上溯3个月（含投标截止日当月，共4个月）中任意连续2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印章）、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2、随表附上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及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询标承诺书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如我司中标，承诺在中标公示结束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按贵司要求派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公司分管副总、项目负责人参加贵司的询标会议。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自愿放弃中标资格，且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不向贵司主张任何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服务承诺书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我（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_____单位全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在此向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承诺：如我公司有幸中标，参与_____（项目名称）工作，我公司将全面履行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承诺，保质保量的完成任务，并按时完成招标人交办的各有关事项；执行相关部门的各项制度、相关规定和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等有关文件精神，并特别对以下几方面事项承诺如下：

- 1、委派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项目负责人。
- 2、承诺中标后根据项目进程，建设单位需要项目组人员驻场时，须无条件响应。
- 3、保证服务质量，承诺时限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4、投标人认为可以承诺的其他事项
（投标人自行添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投标人承诺书

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投标过程中提供的相关材料（如投标人资格、评分的文件、证明、陈述等）均是真实的、准确的，无弄虚作假。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无条件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理。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技术文件

一、技术与服务解决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有格式要求的，参照格式要求编制，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人自拟格式。

投标方案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 1、路面修复方案、修复方法
- 2、路面及附属设施清扫方案
- 3、交通组织、安全、环保措施
- 4、合理化建议
- 5、交通通行安排、应急措施
- 6、本项目的服务承诺
- 7、应急处置能力
- 8、安全保障措施

二、技术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 （2025-2027年）服务合同

合同名称：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年）

甲 方：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杭州西站枢纽区域道路日常养护项目（2025-2027年）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一）中标通知书；
- （二）询标纪要；
- （三）本合同；
- （四）投标函及其附录
- （五）招标文件
- （六）投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一、范围

西站新城控规单元开发区域的临时施工便道及市政道路需日常养护和保洁项目服务。

二、服务内容

服务期两年道路养护保洁总面积约 101 万平方米，其中临时道路面积约 38 万平方米，已建成市政道路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拟建成市政道路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平均每年道路养护保洁面积约 50.5 万平方米。管道养护长度 15000 米（服务期 2 年养护总长度）。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的服务，包括：道路清洗保洁、道路养护维修；围挡围墙清洗保洁、维修；交安设施清洗保洁、维护；照明设施清洗保洁、维护；数字城管相应设施维修；重大活动日常保障和服务以及服务期限内可能发生的其他服务内容。

（一）临时施工便道日常养护部分

1、道路工程

（1）日常道路清扫内容及要求

- ①道路清洗保洁面积每年约 192016.6m²，保洁频率为 1 天 4 次；
- ②水沟清理；

③道路可视范围内垃圾清理；

④配备至少 1 辆工具车、2 辆洗扫车和 4 辆 25t 洒水车，每辆洗扫车每天至少机扫 3 次、每辆洒水车每天至少洒水 4 次（包含水费、油耗、驾驶员等）；

⑤需要 24 小时三班制道路清扫，8 个小时为一班。每组每班不少于 3 人，每组保洁区域面积不超过 18000 平方米。

(2) 日常道路维修内容及要求

路面工程小修保养, 主要内容:

①路面坑槽临时填补约 20000m²，包含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②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约 6670m²；

③沥青及混凝土路面裂缝灌缝等约 670m。

2、围挡围墙工程

(1) 日常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围挡围墙清洗保洁，每年约 29910m²，保洁频率为 1 月 1 次，节假日须根据招标人要求增加频次；

②围挡围墙可视范围内垃圾清理。

(2) 日常维修内容及要求

①发现围挡围墙破损需及时维修。

3、照明设施工程

(1) 日常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照明设施清洗保洁，保洁频率为半年 1 次，需采用登高设备进行保洁。

(2) 日常维修内容及要求

①发现照明设施破损需及时维修及更换。

4、交安设施工程

(1) 日常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交安设施清洗保洁，保洁频率为 1 月 1 次。

(2) 日常维修内容及要求

①发现交安设施破损需及时维修及更换。

(二) (拟) 建成市政道路日常养护部分

1、道路及附属设施养护内容及要求

①已建成市政道路需养护，服务期内养护总面积约 330000m²；

②路面坑槽修复填补、伸缩缝混凝土损坏的临时填补等相关作业内容；

③路面坑槽、网裂、松散、沉陷、唧浆、不规则裂缝、车辙、泛油、拥包等的规范修补；

④沥青路面裂缝灌缝；

⑤人行道破损修复等；

⑥含围挡、桥梁系及栏杆、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路面范围内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养护、维修、破损更换等全部内容。

⑦日常巡查。

2、管道养护内容及要求：

①养护服务期内管道养护总长度约 15000m；

②含管道清淤疏通、管道破损修复、雨污水检查井、雨水口修复疏通等全部内容，保证管道通畅，道路无积水。

3、道路及附属设施保洁内容及要求

①拟建成市政道路需保洁，服务期内保洁总面积约 300000m²；

②路面、路肩清洗冲洗；

③中分带清洗冲洗；

④边坡、边沟清洗冲洗；

⑤护栏、标志标牌、围挡、景墙清洗冲洗等（包含但不限于设备用房管理、地道排水、照明设施、交通设施、城市家具、公交车站等配套设施等）；

⑤保证路面整洁符合甲方相关考核要求；

⑥所有道路洒水频次每日至少 3 次；清扫频次每日至少 2 次；清洗道路频次每周至少 2 次；确保路面及相应附属设施清洁。

（三）专项工程部分

1、专项工程、数字城管等临时任务

（1）根据招标人要求做好专项工程、数字城管等临时任务；

（2）结算工程量以招标人管理部门联系单为准，最终价格以结算审计为准。

2、应急抢险工程项目的作业，主要内容：

（1）及时进行现场安全防护及抢险工作，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对工程进行修复（在同等条件的情况下业主一般优先安排本路段的日常养护单位进行修复），以招标人管理部门工作联系单为准。应急任务保障每年免费提供 4 次，所涉及的物资、人员、机械等费用不另行支付。第 5 次开始以工作联系单及工程量签证按实结算。

(2) 应急物资在中标人签署合同后由招标人移交中标人管理使用，同时做好移交目录及清单，服务期内如有缺失，自行补足，服务期结束时移交招标人。应急物资数量不得少于招标人提供数量，数量详见应急物资清单。

三、服务标准

服务期：养护期暂按二年，具体养护时间按建设单位具体要求执行。

甲方如要求延期服务，需提前通知乙方，费用按实际养护天数（一年按 365 天折算）计算。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暂估合同总价（含税）：元（大写：元整），最终以结算审计为准。

(1) 本项目采用综合单价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奖金、加班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医疗费用、意外费用、装备、劳保费、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等各种社会保险及福利、人员食宿与交通、服务费（含应急服务费用）、服装费、培训费（包括服务人员为上岗资格进行的培训、考证费）、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各种规费、道路及相应配套设施的日常养护和保洁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围挡修复清洗费用、垃圾外运及处置费用、日常巡查费用、机械存放及办公场地费、临时用水用电费、措施费用、税费及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综合单价原则上不做调整，若价格发生异常波动，可根据政府同期出具的相关政策文件作同比例调整。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工程项目单价的**：按以下办法执行。

a. 套用浙江省 2018 版计价依据和费用定额，企业管理费及利润等综合费用按相应类别工程费率中值计取，组织措施费不再另行计取，规费、税金按相应专业工程标准费率执行；材料及人工价格执行编制期信息价，对当地信息价正刊没有公布的无价主材，承包人根据市场调查，提出合理的除税单价，经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及发包人审核确认，经审核确认后该主材价格不下浮；按照上述方法计算后全费用单价乘以下浮率得出结算单价（无价主材不参与下浮）， $\text{下浮率} = (\text{中标价} - \text{暂列金}) / (\text{招标控制价} - \text{暂列金})$ 。

b. 当零星工程发生签证台班数量，机械台班单价有投标价执行投标价，无投标价的执行市场价，机械台班单价不下浮，仅计取税金。

c. 既无合同参考单价，又不可套用定额的，由承包人根据市场调查，提出合理的全费用单价，经监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及发包人审核后计入，该单价不下浮。

“编制期信息价”，是指由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前 28 日历天所在月份造价信息正刊发布的当期信息价。所在月份信息价如遇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信息价格调整的，则该月信息

价格按所发布信息价执行天数加权平均。

“信息价”，是指杭州市造价信息正刊，杭州市造价信息正刊无的按浙江造价信息正刊。

最终以发包人或政府相关部门结算审计为准。

(2) 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配置机械设备，并在现场设置机械设备、材料存放场地及办公场所，具体地点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费用。

(3) 乙方需每年免费提供应急任务保障4次，所涉及的物资、人员、机械等费用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计入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4) 应急抢修及甲方临时委托的零星工作的费用，最终按签证工程量按实结算。

(5) 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实施内容仅指日常养护的小修保养工作，不含大中修养护和在缺陷责任期内因原项目施工单位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工作。原项目施工单位质量问题以及大中修的维修工作由原项目施工单位负责维修，若原项目施工单位不响应维修服务，可由乙方实施，费用另行按实结算支付，并根据原项目施工单位施工承包合同相应条款，在原项目施工单位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2、付款方式

(1) 甲方结合《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日常养护项目考核办法》按月向乙方支付本项目服务费。在甲方付款之前，乙方须提交当月应付款支付申请报告、考核表、应急抢修及零星工作工程量签证单，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应付款（扣除相应的罚款）的90%，养护期结束且经甲方结算审核后报政府相关部门（或上级）审核（或备案）完成后30日内付清余款。如乙方未能按时提供支付申请报告，支付款项将顺延支付；如委托范围需要调整，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费用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按合同综合单价结算。

(2) 在乙方申请费用时，应提供与申请费用同等数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费用且不视为违约。

甲乙双方开票信息如下：

甲方：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乙方：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公司名称：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10MA2AYEMM3M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杭州火车西站东落客平台出发层云尚

地址：

中心1号楼3楼

电话：0571-85871909

电话：

开户行：杭州银行总行营业部

开户行：

账号：3301040160008496690

账号：

3、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的 [2%]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支票或电汇或银行汇票或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

4、发票的违约条款：

(1) 乙方有如下违约情形，应当在甲方给定的期限内重新开具和交付符合法律规定和协议约定的发票，并按照应当交付发票票面总金额的 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未能在甲方给定的期限内重新开具和交付符合法律规定和协议约定的发票，则乙方应当按照应当交付发票票面总金额的 1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 向甲方开具和交付的发票为虚假发票，或提供由他人开具的与实际经营业务不符的发票；
2. 向甲方开具的发票无法认证、认证不符或其他任何因发票瑕疵所导致的发票作废。

(2) 乙方有如下违约情形，应当在甲方给定的期限内消除导致协议项下交易所涉进项税额无法抵扣的因素，并赔偿因违约而给甲方造成损失；若乙方未能在甲方给定的期限内消除导致协议项下交易所涉进项税额无法抵扣的因素，则乙方应当按照应当交付发票票面金额内甲方可抵扣的进项税税额的 1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继续予以赔偿：

1. 因甲方原因发票遗失的，乙方应提供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加盖公章）和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及其他税务要求的文件，乙方未配合甲方获得其他可抵扣凭证；

2. 乙方未向税务机关按时缴纳对应增值税税款，导致甲方无法抵扣进项税额；

3. 其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实现进项税额抵扣的情形。

(3) 若乙方开票信息发生变更的，须及时书面告知甲方，并提供相关证明，如未及时告知甲方导致付款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开展道路日常养护和清扫服务事宜的管理工作。
- (2) 对乙方养护的路面完好状况进行跟踪检测，发现危急状况限期要求乙方采取应急措施。
- (3) 甲方负责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本项目的费用。

4.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保证其人员具备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及敬业精神。在合同履行期间，遇甲方提出更换不称职人员要求时，乙方应尽快予以调整；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执行合同内容；服从甲方统一领导管理，完成甲方交办的其它事宜。

(2) 乙方有责任对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非乙方责任而出现的问题积极提出建议和意见。如乙方的意见未被采纳而造成管理上的问题，乙方不负责任，但乙方仍应积极设计采取可能的补救措施；

(3)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认真教育、督促并保证乙方员工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确保甲方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失；乙方应为员工购买相应的保险并配备安全劳动保护设备，若乙方员工发生的意外伤亡事故或对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害，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4) 对甲方提出的服务范围内的意见和建议做到实施和整改；

(5) 因乙方管理不力、违规操作或乙方人为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应由乙方赔偿；

(6) 甲乙双方如合同终止，不再续签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所有归属甲方所有的物资和资料；

(7) 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工作标准和要求操作；

(8) 乙方不得对公共设施擅自占用和改变功能；

(9) 若因乙方工作失职，引发安全责任事故、投诉、政府部门处罚、养护不文明而被新闻媒体曝光或造成不良影响事件，甲方有权提出警告及整改要求，并按每发生一次扣除乙方10000元作为违约金，并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相关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0) 当项目内发生紧急、突发事件时，人员必须听从甲方的指挥，按照甲方规定的相关处理程序执行操作，并及时向甲方汇报工作情况。

(11) 养护、清扫的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应符合相关规范及招标文件规定。

(12) 遇到重大活动、突发事件、自然灾害或天气影响，必须服从甲方指挥和安排，做到组织到位、人员到位、设备到位、处理及时。遇车辆事故、车辆运输中产生的抛、撒、滴、漏造成的污染，乙方须在第一时间迅速组织人员、机具设备将道路清理干净。

(13) 做好各类重大活动和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工作。

(14) 甲方发现有养护、应急抢修等事项通知投标人，乙方管理人员必须在接到通知半小时内赶到现场，4小时内进行作业。

(15) 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做好其他配合管理工作。

(16) 道路具备移交条件时，乙方必须会同相关单位负责移交工作。

六、养护质量标准和要求

参照《杭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2005年10月28日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 52 号)、《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城市道路养护规范》(DB3301/T 0314-2020)、《杭州市城市道路挖掘及修复技术规程》(HZCG04-2006)、《杭州市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 254 号)、《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建设部 2003 年 118 号令)、《杭州市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程》(CJS-03-2000)、《杭州市城市排水管渠养护管理标准(试行)》(杭城管委[2012]285 号), 确保道路及相应附属设施无破损、可正常使用。

七、违约条款的情形及责任

1、由于一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没有履行合同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由责任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进行经济赔偿。

2、甲方有权按考核情况, 从服务费中扣除相应费用。

3、若乙方开票信息发生变更的, 须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并提供相关证明, 如未及时告知甲方导致付款错误, 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如乙方需更换项目经理的, 需书面说明原因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且更换人员原则上不得低于原任职人员的条件。

5、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将被视为乙方违约, 并按照 200000 元/人·次在进度款中扣除。同时要求更换符合条件的项目经理, 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6、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按照 200000 元/人·次在进度款中扣除, 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仍视为违约, 按照 10000 元/人·次在进度款中扣除。

7、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到位率不足 80% (按当月全部日历天数计算 (即 30 天或 31 天, 其中 2 月为 28 天)), 按 5000 元/天在工程款中扣除, 重要施工工序或环节时项目经理必须到场。

乙方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责令承包人改正, 并处以 200000 元/次的违约金, 同时按项目经理不到位处理, 在工程款中扣除。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按 10000 元/次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8、若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乙方管理人员半小时内未赶到现场的, 将处以 5000 元/次的罚款; 4 小时内未赶到现场进行作业的, 将再处以 5000 元/次的罚款。

9、乙方未按甲方要求配备机械设备, 将处以 50000 元/台的罚款并按要求配齐。乙方仍不配齐的, 甲方将处以 50000 元/ (台·月) 罚款, 直至按要求配齐。

10、乙方拒不在现场设置机械设备、材料存放场地及办公场所的, 将处以 100000 元的罚款并按照要求设置, 仍不设置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由此引起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后生效。

2、合同期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延续服务，乙方应无条件服从，费用标准按本合同规定执行。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联系方式：

经办人联系方式：

附件一： 廉政协议

廉政协议

甲方：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项目负责人：	电话：
乙方项目负责人：	电话：
监督部门联系人：	电话：

为加强廉政建设，规范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度规定，特签订本廉政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

（一）甲、乙双方应共同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以及主管部门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市场经济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项目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乙双方应认真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

（三）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管理相关规章制度。

（四）甲、乙双方有对本方人员开展廉政告知、廉政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的义务。

（五）甲、乙双方应加强对本方人员廉政监督，建立健全廉政制度，认真严肃查处本方人员违法违纪行为。

（六）甲、乙双方如发现对方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并督促其纠正，或直接向对方法人代表、纪检监察部门及检察机关如实反映情况。

第二条 甲方（含甲方人员）廉政责任

（一）不得接受乙方或向乙方索取或以借用为名占用乙方的任何财物；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及其他贵重物品；不得接受乙方的以任何名义支付的回扣、好处费、感谢费或其他经济利益。

（二）不得向乙方报销应由甲方（含甲方人员）承担的费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在婚丧嫁娶等活动中不邀请乙方人员参加；不得接受乙方提供装修住房、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等方面的便利。

（三）不得利用职务便利向乙方介绍或指定工程分包单位（或个人）、物资供应商；不得利用职务便利向乙方推销或指定使用物资设备等。

（四）不得接受乙方购置的或长期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等。

（五）对无法拒绝的乙方及其个人所送的钱物，受礼者自收受之日起一个月内存入甲方监察审计部门。

（六）对乙方提供的有关信息，应及时调查处理并反馈结果。

第三条 乙方（含乙方人员）廉政责任

（一）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行贿；不得向甲方送礼金、礼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及其他贵重物品；不得以任何名义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支付回扣、好处费、感谢费或其他经济利益。

（二）不得为甲方报销应由甲方（含甲方人员）承担的费用；不向甲方提供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参加甲方人员的婚丧嫁娶等活动，不向甲方家庭成员及亲属赠送任何礼金、礼品等；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个人装修住房、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等方面的便利。

（三）不得接受甲方介绍或指定的工程分包单位和物资供应商；不得接受甲方推销或指定使用的物资设备。

（四）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购置或长期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等。

（五）对甲方及其个人索要钱物、介绍或指定工程分包单位和物资供应商、推销或指定使用物资设备、借用占用车辆等行为予以拒绝，并及时主动向乙方上级纪检监察组织报告。

（六）对甲方提供的乙方（含乙方人员）违纪违规有关信息，应及时调查处理并反馈结果。

（七）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各类休闲娱乐等活动。

（八）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程办事，不得与其他单位互相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不履行各自义务，构成犯罪和违纪的，由司法机关和有关纪检监察部门按管辖依法依纪处理，所认定的事实和处理结果作为承担下列约定违约责任的依据。

（一）甲乙双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甲乙双方单位及其上级党政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给予当事人批评教育、组织处理或党纪政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贿赂甲方人员的，被纪检监察部门或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中止项目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以及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甲乙双方不履行协议约定义务的，应将责任人调离本项目并按规定予以

处理，且双方有义务将有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情况通报对方。

（四）甲乙双方自觉履行本协议并互相监督，一方不履行协议的，另一方有权利和义务进行举报。一方主动举报另一方，举报方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全部由被举报方承担，但不免除各自应负的法纪责任。

（五）由于甲乙双方单位或工作人员个人行为造成违约的，双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

（六）甲乙双方在履行协议中发生争议，一方有权向对方上级单位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并要求帮助解决争议。

（以下无正文）

附件二：安全协议

安全协议

甲方：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项目负责人：	电话：
乙方项目负责人：	电话：
安全部门联系人：	电话：

为保障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职业健康，加强项目建设、物业经营等方面的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职责，保证合同的正常履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合同履行中双方的安全责任和义务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1.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定，认真执行国家、行业、企业安全技术标准。

2. 甲乙双方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和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形成一体化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和保证体系，并按照双方职责分工抓好落实工作。

3.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不得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在组织施工生产时先落实安全保护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抓好日常安全教育和培训，严肃安全纪律，规范安全行为，优化作业环境，禁止野蛮施工，防止施工扰民。

5. 发生事故时，应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及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组成事故调查小组，查明事故原因，确定事故责任，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拟订改进措施，提出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意见。

第二条 甲方的安全责任

1. 甲方应当将项目发包给具有资质的单位，签订经济合同和安全协议，明确各

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2. 甲方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负责检查乙方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和规章制度，并督促乙方贯彻执行。

3. 甲方应定期对乙方项目进行安全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督促落实整改。

4. 甲方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5. 甲方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不得压缩合同工期。

6. 甲方在编制工程概算时，应包含建设工程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相关费用。

7. 甲方项目负责人应加强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恪尽职守，依法履行职责。

8. 甲方可按项目情况委派第三方飞检单位开展安全、文明环境等检查工作。

第三条 乙方的安全责任

1. 乙方作为履行合同的主体单位，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第一意识，加强安全生产能力建设。

2. 乙方依法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及操作规程，保证本项目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进行定期（至少每月一次）和专项安全检查，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及时消除安全生产隐患。

3. 乙方应当按照要求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检查时发现的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向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报告；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的行为，应当立即制止。

4. 乙方应负责为履行合同的人员购买必要的保险，在合同履约中因自身因素造成工程、财产的损失和人身伤害的赔偿，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并处理善后工作。

5. 乙方应开展日常安全交底，利用晨会、班前会议、班组长会、悬挂标语等多种形式与渠道，进一步落实项目级、班组级安全教育。

6. 乙方应根据项目存在的危险性较大工程以及台风、暴雨、消防等突发公共危险隐患编制应急预案，并有针对性地组织应急演练，每年度不少于一次。应急预案、

演练方案报甲方备案。

7.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闭环；发生人身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

8. 乙方在进行生产作业时，如有交叉施工，需双方或多方分别签订安全协议，做好各自的交底及协调工作，保证施工作业的安全。

9. 乙方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10. 乙方应向作业人员提供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具和用品，并当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可能产生的危害。

11. 乙方应加强消防安全管理，配置符合要求的消防设施，建立动火审批制度。

12.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飞检单位安全检查工作，严格遵守第三方巡检工作制度，不得与飞检巡检人员产生业务外的接触。

第四条 安全生产考核

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及甲方制定的《项目安全考核管理制度》执行。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如因甲方未按照本合同、协议履行相关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 如因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协议履行其相关职责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按双方签订的合同、协议要求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以下无正文）

附件 3、

杭州西站枢纽道路日常养护项目考核办法

1、总则

1.1 本考核评定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对中标单位的日常管理质量做出考核评定，考核评定结果作为费用计量支付的依据。

1.2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日常养护的质量考评与计量支付。

2、考核评定内容及方法

2.1 考核评定内容

主要是对中标单位的日常养护工作进行考核与评定。具体考核评定的内容详见《月度检查评分标准》的内容。

2.2 考核评定方法

（1）考评时间与人员

考核评定工作每月进行一次，参与考核评定的人员为杭州市西站枢纽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经办人和负责人。

（4）考评依据

月度支付依据分计算方式为所有参与考评人员的平均值。

（5）支付标准

月度支付金额根据“月度支付依据分”对应关系确定。

计算方式：月度实际支付额=月度理论支付额×K。

K 为付款系数，由“月度支付依据分”决定。

对应关系见下表 1：

表 1

得 分	K 值
月度支付依据分>90（含）	K=1.0
70（含）<月度支付依据分<90；	K=0.8~1.0
<70； 视为违约，扣以 10%合同款；	~

注：月度支付依据分 70~90，分值每增加 1 分，K 值增加 0.01，依据分 70 对应 K=0.8，依据分 71 对应 K=0.81，以此类推。

3、其他

3.1 业主具有本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并有权根据本办法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情况变化，作出完善调整。

月度检查评分标准					___月
项目	分值	工作标准	扣分（记分）标准	扣分情况	得分
道路 清扫 (50 分)	20	路面杂草、树叶、生活垃圾、轮迹、沙土等清理	反复出现：3分/处；未处理：2分/处；未及时处理1分/处，		
	5	每日更新清扫台账（物资、人员）	无台账：5分；不及时：1分/天		
	10	清扫巡查要求每日不少于2次	不巡查：2分/天，日巡查1次：1分/1天		

	5	每日更新巡查台账	无台账：5分；不及时：1分/天		
	10	每月25号上报月报，内容及时准确	未上报：10分/次；未及时上报5分/次；不准确：1分/处		
路面 维护 (50分)	20	及时按规范标准修补坑洞	0.01 m ² ~0.5 m ² 的1分/个，面积大于0.5 m ² 的2分/个；修补质量差或当月返修的3分/个		
	15	及时按规范要求处理松散、龟裂等病害	未处理：2分/处；处理质量差或当月返修的3分/个		
	5	建立维保记录台账	无台账：5分；不及时：1分/处		
	10	每月25号上报月报内容及时准确	未上报：10分/次；未及时上报5分/次；不准确：1分/处		